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职工劳动竞赛活动领导小组

苏建竞〔2020〕27号

关于印发《“工润杯”第二届江苏省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建委）：

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苏建工会〔2020〕117号）要求，拟定于10月中旬在徐州市举行“工润杯”第二届江苏省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现将竞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望认真组织实施。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
职工劳动竞赛活动领导小组
2020年8月18日



“工润杯”第二届江苏省装配式建筑 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建立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大军，大力弘扬劳模和工匠精神，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等要求，促进职工技能水平提高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竞赛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总工会

江苏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创新联盟

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江苏省建设教育协会

（三）协办单位：

徐州工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二、竞赛项目和内容

（一）竞赛项目

分为混凝土构件制作、混凝土构件装配和混凝土构件灌浆3项（3个工种）。主要考查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政策以及生产、运输、吊装、施工等产业链的相关知识，主要参考资料如下：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71号）；
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
4. 配整体式混凝土结构技术导则（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5.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 JGJ1-2014；
6.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标准 GB/T 51231-2016；
7.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8. 建筑施工起重吊装工程安全技术规范 JGJ276-2012；
9.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50666-2011；
10. 钢筋套筒灌浆连接应用技术规程 JGJ 355-2015；
11. 装配式建筑概论（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12. 装配式建筑建造技能培训系列教材（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二）竞赛内容

每个工种竞赛包括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两部分内容。其中理论知识统一发放试卷书面考试，占总成绩的30%；实践操作占70%。两项合并加权计算总成绩。

本次竞赛理论考试题库和竞赛内容实践操作技能考核评分表不随文件发布，请在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首页“专题专栏”——“住建职工之家”——“劳动竞赛”栏目下载。（<http://jscin.jiangsu.gov.cn/>）

（三）竞赛成绩计算规则

1. 参赛队总成绩=个人理论考试成绩平均值×30%+团队实践操作成绩×70%。

2.参赛选手个人总成绩=个人理论考试成绩×30%+团队实践操作成绩×70%。个人总成绩第1-6名选手必须从相应的第1-6名竞赛组团队中产生。其余选手排名按个人总分高低排序。

三、报名参赛

(一) 报名要求

1.我省从事混凝土装配式建筑预制构件生产企业、装配施工企业可组织队伍参赛。

2.凡从事参赛工种工作3年以上、年龄在18周岁(2002年7月1日之前出生)至50周岁(1970年6月30日以后出生)之间,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具有较好的职业道德素质以及较好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能力,均可参加竞赛。已获得技师以上职业资格或已获得“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的人员原则上不得参加。

(二) 队伍组成

1.混凝土构件制作:每个参赛队设3名参赛选手,其中1名为组长。

2.混凝土构件装配:每个参赛队设3名参赛选手,其中1名为组长负责指挥,另2名负责调整构件及安装。每个参赛队需另行安排1名起吊工(需持有特殊工种作业证书),协助构件吊装作业。该起吊工操作不计入实践操作技能考核打分内容。

3.混凝土构件灌浆:每个参赛队设2名参赛选手,其中1名为组长。

4.各单位每个工种限报一支队伍;每位参赛选手限报一个竞赛工种;参赛选手原则上不得更换。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无法参赛,须由参赛企业在竞赛实施前提出申请,经主办单位同意可以变更一次。

（三）参赛组织

1.各设区市主管部门负责组织辖区内预赛。

2.原则上每个设区市选取各预赛项目的前2名队伍参加全省比赛（列入省级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的可增加一个参赛名额）

3.各市代表队要统一报名参赛，统一着装，赛出成绩，赛出风采。

（四）时间地点安排

各市预赛时间为2020年8月-9月。省决赛拟定于2020年10月中旬在徐州举行，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四、竞赛裁判设置

1.竞赛设裁判长1名，副裁判长2名，由竞赛组委会委派，负责组织整个竞赛的执裁工作和最终的评分汇总。

2.根据竞赛项目设立裁判组，每个裁判组由3名裁判员和2名助理裁判组成，其中组长1名，负责该项竞赛的竞赛过程仲裁评判；裁判员2名，负责大赛的参赛选手检录、场地检查和竞赛评分等工作。

3.每个裁判组设立2名助理裁判。其中1名负责计时和安全评分，1名负责质量评分。

五、竞赛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为省二类竞赛，有关奖励按照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苏建工会〔2020〕117号）有关精神执行。

六、有关要求

1.要高度重视竞赛组织工作。各设区市应参照省级竞赛模式，明确具体工作部门负责赛事组织工作，切实加强领导、精

心组织实施、大力宣传引导，确保把最优秀选手选拔到省级决赛中来。

2.要做好竞赛卫生防疫工作。各地在组织预选赛和参加省决赛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组织参赛。

3. 按时报送报名材料。请各设区市将参赛报名表（附件）在9月28日前报至竞赛组委会。联系人：袁宏波18020129718，殷会玲15996286827；通讯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99号省建大厦B栋306室，邮箱：385761332@qq.com。

附件：“工润杯”第二届江苏省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
报名表

附件

“工润杯”第二届江苏省装配式建筑 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				
所属区域		领 队		联系电话
参赛项目	职 务	姓 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混凝土构件 制作	组长			
	队员 1			
	队员 2			
混凝土构件 装配	组长			
	队员 1			
	队员 2			
混凝土构件 灌浆	组长			
	队员 1			

备注：此表请于9月28日前报送至竞赛组委会，纸质版需加盖代表队公章。